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5  
樓

承辦人：戴婕婷

電話：06-3901063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dai\_je\_ti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965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0965680A00\_ATTACHMENT1.pdf、0965680A00\_ATTACHMENT2.pdf、  
0965680A00\_ATTACHMENT3.pdf、0965680A00\_ATTACHMENT4.pdf、0965680A00\_ATTACHMENT5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(以下簡稱保訓會)會函以，有關  
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業經民國114年6月29日考試  
院考臺保一字第11400022401號及行政院院授人綜揆字第  
11400012372號令會同修正發布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公務人  
員執行職務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」(以下簡稱安衛辦法)，  
及該辦法於同年7月1日施行後，相關配套措施一案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保訓會114年7月1日公保字第11410601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配合本次修法，保訓會正積極研訂符合公部門職場特性的  
安全及衛生措施相關子法，並將推出公部門職場霸凌防治  
處理原則以及各機關辦理安全及衛生抽查暨重大災害或死  
亡事故通報作業規範，供各機關遵循。
- 三、保訓會配合上開法制修正已製作修法重點懶人包，請各機  
關(學校)加強宣導並妥為運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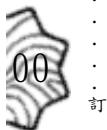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檢附原函影本、旨揭同年6月29日修正發布之安衛辦法、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及修法重點懶人包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（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（臺南市立麻豆幼兒園除外）、臺南市立麻豆幼兒園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（含附件）



裝



訂

線